

证券代码：873600

证券简称：聿舍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聿舍（河北）企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聿舍（河北）企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8 月 31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一）提案程序**

2023 年 8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9.0909%股份的股东刘志远书面提交的《关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提请在 2023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1. 《关于终止向全资子公司海南燕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议案内容：2023 年 5 月 13 日，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海南燕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向海南燕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资 1,000.00 万元，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长远利益的考虑，终止以自有资金对海南燕北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2.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新投资者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子公司增资引入新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3-030）。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刘志远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刘志远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关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

聿舍（河北）企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